

证券代码：870648

证券简称：联力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2月4日，以电话方式通知。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2月14日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金胜荣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

会议的董事共 5 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 0 人。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拟向淮安科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不超过 11,017,01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72 元(该价格系四舍五入所得,公司与发行对象协商以 52,000,000 元现金认购 11,017,010 股,经计算每股价格实际应为 4.71997393122090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200 万元,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协议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7-003）。

2、议案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

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主办券商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股东控制及重大影响的淮安市三江运输有限公司、淮安市同欣燃气有限公司、淮安市营北燃气有限公司与公司发生的日常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运输往来交易，预计 2017 年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5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2、议案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顺利开展本次股票发行工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本次股票发行需要向主办券商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及证券监管机构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

(2) 本次股票发行证券监管机构所有备案文件手续的办理以及反馈意见的回复、补充、更新相关材料等；

(3) 与投资者签署股份认购协议；

(4) 聘请本次股票发行的证券服务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签署聘任协议；

(5) 本次股票发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6) 本次股票发行涉及的公司章程变更；

(7)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托管登记、限售登记等工作；

(8)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9) 本次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上述对董事会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进行的股票发行方案，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针对本次发行完成认购的情况所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公司股东已认购总股份变更等情况修改公司章程。

2、议案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召开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力环保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4 日